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105年6月3日（星期五）上午9時整。

地點：嘉義耐斯王子大飯店5樓宴會廳(嘉義市忠孝路600號)。

出席：出席股數及股東代理股數計180,523,274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53,756,957股之71.14%。

主席：陳志鴻

記錄：黃全斌

出席董事：耐斯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志鴻、陳鏡亮
國本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游國謙、尤義賢
台富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詹亢戎、洪明正
薛美黛

獨立董事：林振山、劉吉雄

出席監察人：愛寶諾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丁澤祥、賴麗珣
壹、宣佈開會：報告出席股份總數已逾法定股數，由主席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104年度營業狀況暨105年度營業計畫報告，敬請鑒核。

附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

二、監察人審查本公司104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敬請鑒核。

附審查報告書，請參閱附件。

三、本公司104年度健全營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敬請鑒核。

附健全營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請參閱附件。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0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104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竣，謹檢附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經 105 年 3 月 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青霖、蔡淑滿會計師查核完竣，出具會計師查核報告。

二、上述財務報表暨營業報告書並送請監察人審查完竣出具報告書在案。

三、檢附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

決議：經票決結果，贊成權數 178,033,764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32,056 權）佔出席總權數 99.07%；反對權數 1,206,983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856,859 權）佔出席總權數 0.67%；無效及棄權／未投票權數 471,88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63,886 權）佔出席總權數 0.26%。承認權數超過規定數額，本案照案承認。

第二案

董事會 提

案由：本公司 104 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 承認。

說明：本公司 104 年度虧損撥補表，請參閱附件。

決議：經票決結果，贊成權數 178,012,579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10,871 權）佔出席總權數 99.05%；反對權數 1,227,16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877,042 權）佔出席總權數 0.68%；無效及棄權／未投票權數 472,888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64,888 權）佔出席總權數 0.26%。承認權數超過規定數額，本案照案承認。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修正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依據公司法增訂第 235 條之 1 並修正第 235 條及第 240 條條文案業經 104 年 5 月 20 日華總一義字第 10400058161 號總統令公布施行。

二、爰依上述規定及營運需要，修正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三、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決議：經票決結果，贊成權數 178,029,92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28,214 權）佔出席總權數 99.06%；反對權數 1,209,815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859,691 權）占出席總權數 0.67%；無效及棄權／未投票權數 472,89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64,896 權）占出席總權數 0.26%。贊成權數超過規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 提

案由：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配合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查核建議事項，參酌現況，修正部分條文。

二、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決議：經票決結果，贊成權數 178,013,91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28,204 權）佔出席總權數 99.05%；反對權數 1,210,825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860,701 權）占出席總權數 0.67%；無效及棄權／未投票權數 487,89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

行使表決權數463,896權)占出席總權數0.27%。贊成權數超過規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上午九時四十分。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104年度營業報告書



茲將本公司 104 年度營運狀況報告如下：

一、104 年度營業報告：

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765,605 仟元，與 103 年度 787,238 仟元比較，減少 21,633 仟元，衰退 2.75%，本期淨損 322,349 仟元，較上年度減少虧損 10,027 仟元，每股虧損 1.27 元。

二、105 年度營業計畫：

本年度營業收入主要來自主題樂園、飯店與百貨商場。105 年度仍以積極創造獲利為前提，各營業計畫概要分述如下：

1. 因應分眾客層與愈來愈多免門票或低門票休閒活動的旅遊市場趨勢，調整業務組織結構、擴大通路與商品內容，鞏固樂園既有客源，並以彈性價格與客製化商品開發新客源。
2. 重新規劃樂園空間及建物，跨界聯盟，優化環境，建構多元娛樂休閒場域，開發綠色及銀髮族關懷旅遊商品，擴大既有客層，創造場域經濟效益。
3. 以『故宮南院』為核心，結合週邊熱門景點、地方文化或活動，聯合旅行業者，共創區域觀光價值，提高外籍旅客來雲嘉旅遊的意願，及延長國旅在雲嘉停留的天數，增加飯店餐宿機會。
4. 提高餐飲服務品質，持續研發季節性在地美食與主題性創意料理，增加餐飲獨特性與美學，串連飯店相關營業活動，提高顧客忠誠度與良好關係，積極促進飯店整體營收。
5. 耐斯王子大飯店於 104 年再度取得觀光局評鑑五星級，劍湖山王子大飯店 105 年更積極準備星級評鑑，摘星搶商機。
6. 耐斯廣場時尚百貨因應消費者購物習性的改變，快速調整櫃位、品牌與業種，複合百貨商場的購物機能，強化商品結構，提

供消費者一次購足、無限滿足的購物體驗。

7. 持續開發海外事業據點，建構彈性多元的商業合作模式，積極發展新財務力與品牌力。

三、展望未來

1. 展望未來的有利因素：

- (1) 全球觀光人數（尤其亞太地區）正在急速攀升，觀光已成為全球新經濟發展趨勢。據世界觀光旅遊委員會(UNWTO, 104) 預測，台灣到 114 年觀光生產總額將達到 1 兆 2 千億新台幣。未來十年，亞洲地區觀光客將成長 102%，加上廉價航空刺激旅遊盛行，台灣的國際觀光客可望大幅成長。
- (2) 交通部觀光局「重要觀光景點建設中程計畫(105-108年)」，確立國家風景區發展方向及聚焦各地特色，集中資源，提升「核心景點」旅遊服務品質臻於國際水準，以引導遊客分流，帶動地方發展，將具國際觀光賣點與潛力的產品推向國際。劍湖山世界位居阿里山與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帶內，居地利優勢。
- (3) 雲林縣政府發展觀光產業，啟動「雲遊3林，跨域亮點」計畫，訴求慢食、好行、悠遊居，打造雲東地區為觀光新據點，帶動雲林觀光效益。

2. 展望未來的不利因素：

- (1) 目前台灣缺乏區域性觀光規劃，導致國際觀光客較少會到台北以外區域深度觀光。
- (2) 針對陸團一條龍的旅遊業態，觀光經濟效益由少數業者獨攬，台灣觀光業者面臨有人潮沒錢潮的窘境。
- (3) 年初陸客來台人數明顯減少，面對陸客來台政策的不確定性，業務團隊需即早因應，以鞏固業務版圖。

(4) 休閒風氣盛行，但娛樂多元發展，跨界競爭嚴重分食遊樂產業市場，而同業間仍無法擺脫低價競爭的窘況。

3. 經濟景氣：

(1) 面對全球經濟復甦緩慢，國際貨幣基金(IMF)和世界銀行(The World Bank)在 105 年 1 月，分別下修今年全球經濟預測成長率。未來將持續觀察主力市場的經濟發展趨勢，以為業務推廣策略之參考。

(2) 國發會 105 年 1 月景氣統計顯示國內經濟力道疲弱，民間消費態度趨向保守。期待政府推出的經濟振興方案，能有效促進經濟成長。

4. 因應對策：

面對台灣觀光旅遊產業現況，大陸及新興國家休閒產業發展的可期性，本公司 105 年主要因應策略如下：

(1) 快速因應觀光休閒發展趨勢，調整主題樂園商品結構與行銷策略，鞏固既有市場、開發新市場，積極創造客源，並強化二次消費營收。

(2) 跨界聯盟，強化雲嘉南區域觀光價值與特色旅遊，配合政府國際觀光推廣活動，開發國際旅客，並降低客源集中的業務風險。

(3) 整合上下游的觀光資源，共創觀光經濟效益，研發一日遊與多日遊的行程，增加飯店餐宿商機。

(4) 深耕顧客關係，提高顧客忠誠度。

(5) 持續開拓海外新事業發展機會，創造營收獲利空間。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虧損撥補表等，業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百零九條之規定謹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監 察 人：愛寶諾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丁澤祥

代表人：賴麗珣

監 察 人：和愛通商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陸醒華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四 日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104 年度健全營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1.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 102 年 7 月 29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20026263 號函及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中華民國 103 年 2 月 25 日 (103) 證保法字第 1031000385 號函辦理。
2. 本公司於中華民國 102 年 6 月 4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案，其內容如下：
 - (1) 減資緣由：為改善財務結構，辦理減資以彌補虧損。
 - (2) 減資金額：新台幣 2,176,672,850 元。
 - (3) 銷除股份：217,667,285 股（普通股 191,937,786 股及特別股 25,729,499 股）。
 - (4) 減資比率：46.17227%。
 - (5) 減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2,537,569,570 元（普通股 223,761,456 股及特別股 29,995,501 股）。
3. 本次減資案辦理情形說明：
 - (1) 本次減資案於中華民國 102 年 7 月 29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020026263 號函核准在案。
 - (2) 本次減資案以中華民國 102 年 8 月 2 日為減資基準日，於 8 月 16 日經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0201165820 號函核准，完成變更公司登記。
4. 健全營運計畫執行情形說明：

依據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5 日提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之健全營運計畫書中，民國 104 年度預估營業收入為 1,255,749 仟元，實際結果為 765,605 仟元，只達成 61%；預估本期淨利為 13,222 仟元，實際結果為虧損 322,349 仟元，差異說明如下：

 - (1) 本公司為提升整體競爭力及經營績效，於民國 104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民國 104 年 8 月 1 日為分割基準日，將嘉義耐斯王子飯店及嘉義耐斯百貨部門分割讓與新設之耐斯廣場股份有限公司，分割後耐斯廣場為本

公司 100% 持股之子公司。

(2) 依公報之規定將分割部門 104 年 1-7 月之損益重分類至停業單位損益列示，原預估數亦作同步調整。

(3) 104 年度營收落後主因暑假期間蘇迪勒及杜鵑颱風來襲，另受八仙樂園塵爆事件影響，致主題樂園入園人次及劍湖山王子飯店住房率均受波及；原計畫中主題樂園預計於暑假期間，在前山區推出無料之樂齡園區，但考量市場景氣持續滑落，規劃內容不得不隨之做應變調整，故延緩開幕之時程，使得營收達成落後甚鉅；各項成本及費用雖持續精簡，但仍不及營收落後之差異，原預估 104 年度因主題樂園前山區樂齡園區之推出可望轉虧為盈，但因上述之因素致仍持續虧損。

會計師查核報告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九)所述，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有關劍湖山休閒產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大夯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 Magic Appeal Limited 之關聯企業廈門台夯娛樂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金額分別為 80,289 仟元及 60,746 仟元，分別占總資產之 2.22% 及 1.38%；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4,583)仟元及(2,080)仟元，分別占稅前淨損之 1.42% 及 0.63%。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及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李青霖



會計師：蔡淑滿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民國 105 年 3 月 4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劍獅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
 民國103年12月31日

代碼	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附註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	\$30,894	1	\$122,468	3	六(一)	\$418,000	12	\$260,000	6
11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20,048	1	30,565	1	六(二)	3,706	-	2,423	-
1150	資產-流動									
1170	應收票據淨額	6,071	-	2,245	-	六(三)	33,571	1	216,895	5
1200	應收帳款淨額	15,043	-	17,146	-	六(三)	108,428	3	212,259	5
1210	其他應收款	4,676	-	3,202	-	六(三)	6,880	-	10,273	-
121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6,194	-	36	-	七	14,286	-	-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79	-	65	-					
1300	存貨	25,030	1	60,349	1	六(四)	26,851	1	79,421	2
1321	待售房地	11,495	-	22,530	1	六(五)	308,096	8	356,259	8
1410	預付款項	14,522	-	19,944	-	六(六)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18,104	1	-	-	六(六)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	111	-	六(七)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61,956	4	\$278,661	6		\$919,818	25	\$1,137,530	26
1523	非流動資產									
154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64,941	5	\$200,000	5	六(十)	\$726,509	20	\$980,403	22
154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9,355	2	104,286	2	六(十一)	98,987	3	98,987	2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35,350	1	126,000	3	六(十二)	114,075	3	115,329	3
1550	-非流動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9,291	6	223,036	5	六(九)	\$941,407	26	\$1,198,390	2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31,791	79	3,184,226	73	六(十三)				
178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	-	45,861	1	六(十四)	\$1,861,225	51	\$2,335,920	53
1840	無形資產	7,157	-	6,683	-	六(十五)				
19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85,000	2	85,000	2	六(三十三)	\$2,537,569	71	\$2,537,569	57
1920	其他非流動資產	7,393	-	8,416	-	六(十六)				
1980	存出保證金	38,630	1	132,748	3	六(十六)	-780,981	-22	-462,801	-10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6,089	-	16,089	-	六(十七)	-860	-	318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454,997	96	\$4,132,345	94	3XXX	\$1,755,728	49	\$2,075,086	47
1XXX	資產總計	\$3,616,953	100	\$4,411,006	100	1XXX	\$3,616,953	100	\$4,411,006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其他應付款									
	負債準備-流動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預收款項									
	一年或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遞延所得稅負債									
	長期應付款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存入保證金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股本									
	普通股股本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權益合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尤威賢



董事長：陳志鴻

會計主管：林美華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04年12月31日及
 民國103年1月1日至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八)	\$765,605	100	\$787,23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	389,785	51	400,633	50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375,820	49	\$386,605	50
6000	營業費用		512,755	67	532,171	68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136,935	-18	\$-145,566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三十)	\$19,922	2	\$22,015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三十一)	14,851	2	-973	-
7050	財務成本	六(三十二)	-62,522	-8	-60,935	-8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78,577	-10	2,06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6,326	-14	\$-37,831	-5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243,261	-32	\$-183,397	-2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三)	-	-	-	-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243,261	-32	\$-183,397	-23
8100	停業單位損益	六(八)	-79,088	-10	-148,979	-19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322,349	-42	\$-332,376	-42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169	-	\$10,534	2
836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3,692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178	-	1,72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三十四)	\$2,991	-	\$15,951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19,358	-42	\$-316,425	-40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六(三十五)	\$-1.27		\$-1.44	

董事長：陳志鴻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尤義賢



會計主管：林美草



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3年1月1日至103年12月31日
 民國103年1月1日至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合 計
	普通股股本	特別股股本	待分配股票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	
103.1.1餘額	\$2,237,614	\$299,955	-	-	-	\$-140,959	\$-185	\$-4,914	-	\$2,391,511
本期淨利(損)	-	-	-	-	-	-332,376	-	-	-	-332,37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0,534	2,581	2,836	-	15,95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21,842	\$2,581	\$2,836	-	\$-316,425
可轉換特別股轉換	\$299,955	\$-299,955	-	-	-	-	-	-	-	-
103.12.31餘額	\$2,537,569	-	-	-	-	\$-462,801	\$2,396	\$-2,078	-	\$2,075,086
本期淨利(損)	-	-	-	-	-	-322,349	-	-	-	-322,34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169	-1,320	142	-	2,99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18,180	\$-1,320	\$142	-	\$-319,358
104.12.31餘額	\$2,537,569	-	-	-	-	\$-780,981	\$1,076	\$-1,936	-	\$1,755,728



董事長：陳志鴻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尤義賢



會計主管：林美草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04年12月31日及
 民國103年1月1日至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243,261	\$-183,397
停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79,088	-148,979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322,349	\$-332,376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12,540	\$255,800
攤銷費用	1,852	1,952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264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459	5,138
利息費用	62,522	60,935
利息收入	-204	-472
股利收入	-4,124	-3,50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78,577	-2,06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016	5,8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167	2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利益)	-2,991	-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14,975	-17,665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33,657	\$305,94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9,915	\$-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826	-2,077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65	-4,797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2,000	-1,494
存貨(增加)減少	16,389	-6,831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5,491	6,117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11	1,9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4,837	\$-7,17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283	\$609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5,604	3,10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50,766	14,136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409	477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13,213	10,692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2,915	2,9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9,368	\$31,95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94,205	\$24,779
調整項目合計	\$239,452	\$330,72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82,897	\$-1,656
收取之利息	204	472
收取之股利	4,454	4,356
支付之利息	-51,800	-55,572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40	3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30,079	\$-52,36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5,059	\$9,679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2,756	-

(續下頁)

(承上頁)

項 目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8,861	89,453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15,483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0,0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7,817	-114,76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21	1,046
預收款項增加-處分資產	14,286	-
存出保證金增加	-10,632	-3,845
取得無形資產	-	-2,703
因分割產生之現金流出	-6,166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45,861	-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11,271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83	-98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92,446	\$-148,87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58,000	\$260,000
舉借長期借款	97,090	182,912
償還長期借款	-407,651	-290,592
存入保證金增加	-1,380	1,378
其他籌資活動	-200	-8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54,141	\$152,89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91,774	\$-48,33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2,468	170,80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0,694	\$122,468

董事長：陳志鴻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尤義賢



會計主管：林美草



會計師查核報告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六(九)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告並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意見中，有關該子公司大夯國際開發(股)公司財務報告所列示之金額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8,958 仟元及 20,300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23%及 0.46%，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均為 0 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均為 0%；另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對關聯企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 73,340 仟元及 44,694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86%及 1.01%，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分別為(5,119)仟元及(2,192)仟元，分別占稅前淨損之 1.59%及 0.66%。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及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李 青 霖

李青霖



會計師：蔡 淑 滿

蔡淑滿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民國 105 年 3 月 4 日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04年12月31日及
 民國103年1月1日至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八)	\$1,534,717	100	\$1,575,48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	736,741	48	768,686	49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797,976	52	\$806,800	51
6000	營業費用		1,110,483	72	1,124,016	71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312,507	-20	\$-317,216	-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九)	\$43,041	2	\$47,816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三十)	14,461	1	-201	-
7050	財務成本	六(三十二)	-62,522	-4	-60,935	-4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4,499	-	-1,60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519	-1	\$-14,923	-1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322,026	-21	\$-332,139	-2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三)	184	-	208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322,210	-21	\$-332,347	-2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169	-	\$10,534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3,692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178	-	1,72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三十四)	\$2,991	-	\$15,951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19,219	-21	\$-316,396	-2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322,349	-21	\$-332,376	-21
8620	非控制權益(淨利/損)		139	-	29	-
8600	合 計		\$-322,210	-21	\$-332,347	-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319,358	-21	\$-316,425	-20
8720	非控制權益(淨利/損)		139	-	29	-
8700	合 計		\$-319,219	-21	\$-316,396	-20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三十五)	\$-1.27		\$-1.44	

董事長：陳志鴻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尤義賢



會計主管：林美草



劍湖山世嘉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12月31日及
民國103年1月1日至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項 目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普通股股本	特別股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03.1.1 餘額	\$2,237,614	\$299,955	-	\$-140,959	\$-4,914	-	\$-185	-	-	-	\$4,161	\$2,395,672
本期淨利(損)	-	-	-	-332,376	-	-	-	-	-	-	29	-332,34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0,534	-	-	2,581	2,836	-	-	-	15,95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321,842	\$2,581	\$2,836	-	\$-316,396	-	-	\$29	\$-316,396
可轉換特別股轉換 非控制權益	\$299,955	\$-299,955	-	-	-	-	-	-	-	-	-	-
103.12.31 餘額	\$2,537,569	-	-	\$-462,801	\$2,396	\$-2,078	-	\$4,161	-	-	139	\$2,079,247
本期淨利(損)	-	-	-	-322,349	-	-	-	-	-	-	-	-322,21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4,169	-	-	-1,320	142	-	-	-	2,99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318,180	\$-1,320	\$142	-	\$-319,219	-	-	\$-2,499	\$-319,219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	-	-
104.12.31 餘額	\$2,537,569	-	-	\$-780,981	\$1,076	\$-1,936	-	\$1,801	-	-	\$-2,499	\$1,757,529

董事長：陳志鴻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尤義賢



會計主管：林美華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04年12月31日及
 民國103年1月1日至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322,026	\$-332,13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43,240	257,230
攤銷費用	1,957	2,004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264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459	5,138
利息費用	62,522	60,935
利息收入	-272	-540
股利收入	-4,124	-3,50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4,499	1,60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524	5,67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167	2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利益)	-2,991	-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14,975	-17,665
其他項目	7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91,831	\$310,87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9,915	\$-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918	-2,166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509	-4,365
應收建造合約款(增加)減少	175	2,441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575	-1,491
存貨(增加)減少	14,114	-6,815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6,202	6,489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3,000	-1,08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4,150	\$-6,99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558	\$-53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6,895	-1,238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2,953	13,464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45	493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9,768	10,692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2,915	2,9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5,652	\$26,29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502	\$19,298
調整項目合計	\$290,329	\$330,17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31,697	\$-1,965
收取之利息	272	540
收取之股利	3,544	3,506
支付之利息	-51,918	-55,572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342	-21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0,141	\$-53,70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5,059	\$9,679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2,756	-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8,861	89,453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5,505	-45,116

(續下頁)

(承上頁)

項 目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979	-114,76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234	2,690
預收款項增加-處分資產	14,286	-
存出保證金增加	-5,965	-3,831
取得無形資產	-	-2,646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45,861	-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11,271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11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240	-98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64,479	\$-76,78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58,000	\$260,000
舉借長期借款	97,090	182,912
償還長期借款	-407,651	-290,592
存入保證金增加	-	1,378
存入保證金減少	-1,384	-
非控制權益變動	-2,499	-29
其他籌資活動	-200	-8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56,644	\$152,86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98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2,404	22,37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6,185	183,80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3,781	\$206,185

董事長：陳志鴻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尤義賢



會計主管：林美草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虧損撥補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待彌補虧損餘額			(462,801,295)
加：			
本期淨利(損)		(322,349,068)	
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168,713	
期末待彌補虧損餘額			(780,981,650)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p>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一～五十六（略） <u>五十七、無店面零售業</u></p>	<p>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一～五十六（略）</p>	<p>配合營運需要，增訂第五十七款所營事項。</p>
<p>第三十一條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u>(一)提繳稅捐。</u> <u>(二)彌補虧損。</u> <u>(三)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u> <u>。</u> <u>(四)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u> <u>。</u> <u>(五)特別股當年度應分派及以前各年度累積未分派之股息；分派順序，甲種特別股優先，乙種特別股次之。</u> <u>(六)如尚有盈餘，為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u>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休閒遊樂產業正值穩定成長階段，未來為因應業務成長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由尚可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十（含）以上為股利分派原則。 本公司發放股利種類得依公司之成長率及考量資本支出情形，優先分派股票股利，其餘得分派現金股利，其比率不低於當年度股利分配總額之百分之十（含）。</p>	<p>第三十一條 本公司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及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就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之未分配盈餘優先發放甲種特別股當年度應分派及以前各年度累積未分派之股息，次就其餘額再分派乙種特別股股息，其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u>(一)員工紅利百分之一</u> <u>(二)董監酬勞百分之一</u> <u>(三)餘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u>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休閒遊樂產業正值穩定成長階段，未來為因應業務成長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由尚可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十（含）以上為股利分派原則。本公司發放股利種類得依公司之成長率及考量資本支出情形，優先分派股票股利，其餘得分派現金股利，其比率不低於當年度股利分配總額之百分之十（含）。</p>	<p>配合公司法增訂第 235 條之 1 及修正第 235 條、240 條，爰修正本條。</p>

<p><u>第三十一條之一</u> <u>本公司應依當年度獲利狀況，以不低於百分之一提撥員工酬勞；亦得依當年度獲利狀況，以不高於百分之一提撥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u> <u>前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u> <u>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u> <u>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u></p>		<p>依經濟部商業司經商字第10402427800號函釋，爰修訂本條。</p>
<p><u>第三十四條</u>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五年四月廿二日，．．．(略)．．．第二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六日，<u>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日。</u></p>	<p><u>第三十四條</u>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五年四月廿二日，．．．(略)．．．第二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六日。</p>	<p>增列修正日期</p>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p>第八條 資金貸與期限及計息方式</p> <p>一、期限：每筆資金貸與期限自貸與日起最長以一年為限。</p> <p>二、利率：不得低於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短期借款之最高利率，並按月計息。</p> <p>三、如遇特殊情形者得經董事會同意依實際狀況調整利率。</p> <p>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亦依前項辦理。</p>	<p>第八條 資金貸與期限及計息方式</p> <p>一、期限：每筆資金貸與期限自貸與日起最長以一年為限。</p> <p>二、利率：不得低於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短期借款之最高利率，並按月計息。</p> <p>三、如遇特殊情形者得經董事會同意依實際狀況<u>延長融資期限與</u>調整利率。</p> <p>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亦依前項辦理。</p>	<p>配合法令規定及參酌現況刪除部分文字</p>
<p>【刪除】</p>	<p>第十二條 延長資金貸與期間</p> <p>如借款人到期未能償還而需延期者，需事先提出請求，報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准後為之（即到期前重新相關申請手續）。違者，本公司得就其所提供之擔保品或保證人，依法逕行處分及追償。</p>	<p>配合法令規定刪除本條</p>
<p><u>第十二條</u> 對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控管程序</p> <p>一、本公司之子公司擬將資金貸與他人者，本公司應命子公司依本作業程序訂定該子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並經該子公司董事會核准後，呈報本公司備查。</p> <p>二、本公司之子公司若擬辦理資金貸與他人時，除應依其所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p>	<p>第十三條 對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控管程序</p> <p>一、本公司之子公司擬將資金貸與他人者，本公司應命子公司依本作業程序訂定該子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並經該子公司董事會核准後，呈報本公司備查。</p> <p>二、本公司之子公司若擬辦理資金貸與他人時，除應依其所訂定資金貸與他人</p>	<p>條次調整</p>

<p>業程序辦理外，並應以書面徵求本公司意見後始得為之。</p> <p>三、子公司若有資金貸與他人時應於每月八日(不含)以前編制上月份資金貸與其他公司明細表通報本公司。</p>	<p>作業程序辦理外，並應以書面徵求本公司意見後始得為之。</p> <p>三、子公司若有資金貸與他人時應於每月八日(不含)以前編制上月份資金貸與其他公司明細表通報本公司。</p>	
<p><u>第十三條</u> 財務單位辦理資金貸與事項，應建立備查簿，就資金貸與之對象、金額、董事會通過日期、資金貸放日期及依本作業程序第十條規定應審慎評估之事項，詳予登載備查。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應至少每季稽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其執行情形，並作成書面紀錄，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即以書面通知各監察人。</p>	<p>第十四條 財務單位辦理資金貸與事項，應建立備查簿，就資金貸與之對象、金額、董事會通過日期、資金貸放日期及依本作業程序第十條規定應審慎評估之事項，詳予登載備查。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應至少每季稽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其執行情形，並作成書面紀錄，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即以書面通知各監察人。</p>	條次調整
<p><u>第十四條</u> 本公司因情事變更，致貸與對象不符本作業程序規定或餘額超限時，應訂定改善計畫，將相關改善計畫送各監察人，並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p>	<p>第十五條 本公司因情事變更，致貸與對象不符本作業程序規定或餘額超限時，應訂定改善計畫，將相關改善計畫送各監察人，並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p>	條次調整
<p><u>第十五條</u> 本公司應於每月十日前將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資金貸與餘額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p>	<p>第十六條 本公司應於每月十日前將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資金貸與餘額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p>	條次調整

<p><u>第十六條</u> 公告申報程序</p> <p>本公司資金貸與餘額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日之即日起算二日內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所稱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p> <p>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p> <p>二、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以上。</p> <p>三、本公司或子公司新增資金貸與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且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以上。</p> <p>本公司之子公司若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各款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p>	<p><u>第十七條</u> 公告申報程序</p> <p>本公司資金貸與餘額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日之即日起算二日內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所稱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p> <p>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p> <p>二、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以上。</p> <p>三、本公司或子公司新增資金貸與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且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以上。</p> <p>本公司之子公司若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各款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p>	<p>條次調整</p>
<p><u>第十七條</u> 本公司應評估資金貸與情形並提列適足之備抵壞帳，且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有關資訊，並提供相關資料予簽證會計師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p>	<p><u>第十八條</u> 本公司應評估資金貸與情形並提列適足之備抵壞帳，且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有關資訊，並提供相關資料予簽證會計師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p>	<p>條次調整</p>

<p><u>第十八條</u> 經理人及主辦人違反準則及作業程序之處罰</p> <p>經理人及主辦人對資金貸與他作業如違反「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即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及本作業程序之規定時，應依失職之情節輕重，按本公司人事管理相關辦法處罰。</p>	<p>第十九條 經理人及主辦人違反準則及作業程序之處罰</p> <p>經理人及主辦人對資金貸與他作業如違反「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即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及本作業程序之規定時，應依失職之情節輕重，按本公司人事管理相關辦法處罰。</p>	<p>條次調整</p>
<p><u>第十九條</u> 施行日期</p> <p>本程序經董事會通過，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通過後實施，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本公司應將其異議併送各監察人及提報股東會討論，修正時亦同。</p> <p>本公司設有獨立董事時，本作業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p>	<p>第二十條 施行日期</p> <p>本程序經董事會通過，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通過後實施，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本公司應將其異議併送各監察人及提報股東會討論，修正時亦同。</p> <p>本公司設有獨立董事時，本作業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p>	<p>條次調整</p>
<p><u>第二十條</u> 修正日期</p> <p>第一次修正日期：民國92年6月3日。</p> <p>第二次修正日期：民國95年6月14日。</p> <p>第三次修正日期：民國98年6月26日。</p> <p>第四次修正日期：民國99年6月9日。</p> <p>第五次修正日期：民國100年6月9日。</p> <p>第六次修正日期：民國102年6月4日。</p> <p>第七次修正日期：民國104年6月12日。</p> <p><u>第八次修正日期：民國105年6月3日。</u></p>	<p>第廿一條 修正日期</p> <p>第一次修正日期：民國92年6月3日。</p> <p>第二次修正日期：民國95年6月14日。</p> <p>第三次修正日期：民國98年6月26日。</p> <p>第四次修正日期：民國99年6月9日。</p> <p>第五次修正日期：民國100年6月9日。</p> <p>第六次修正日期：民國102年6月4日。</p> <p>第七次修正日期：民國104年6月12日。</p>	<p>條次調整及增訂修正日期。</p>